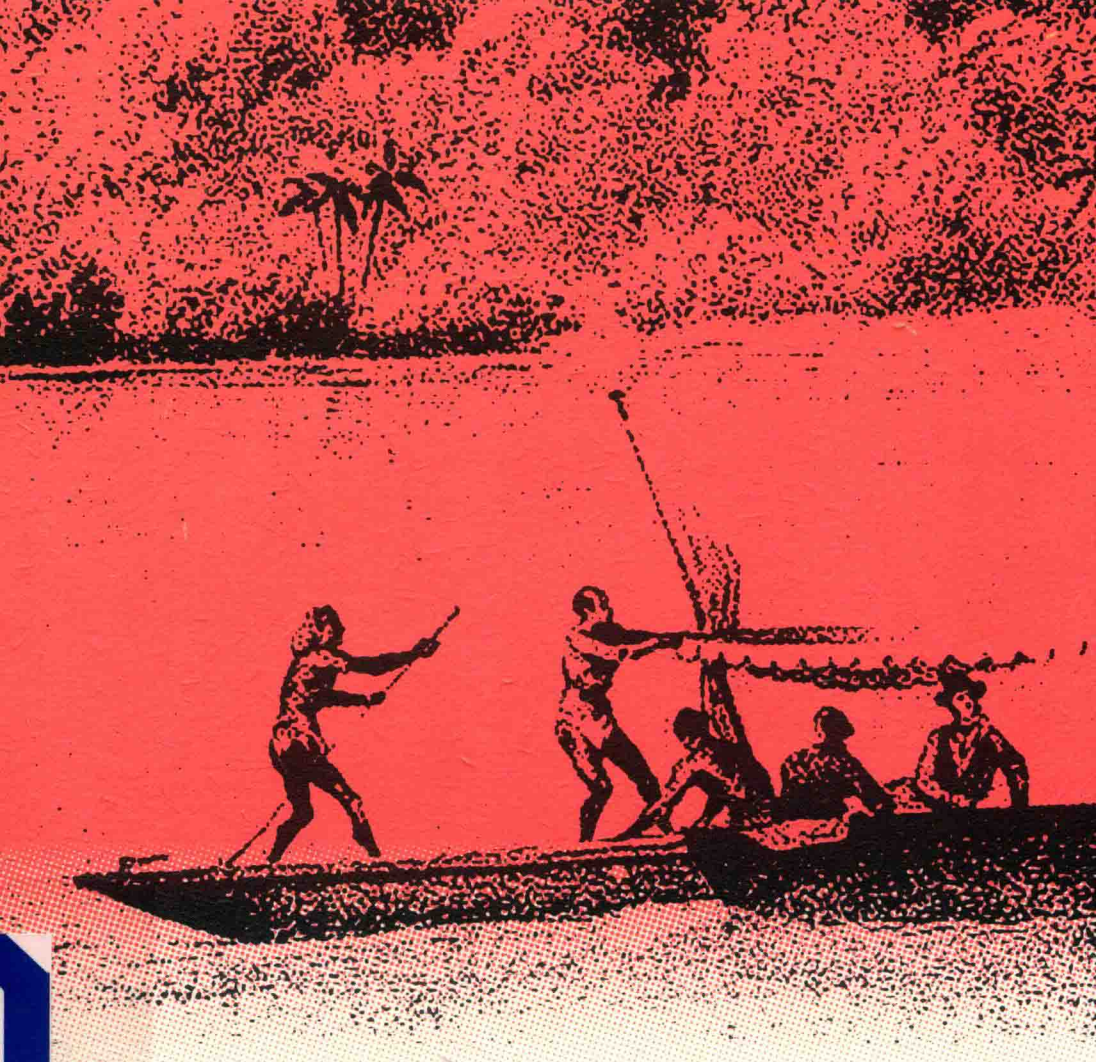




W. Somerset Maugham

[英] 威廉·萨默塞特·毛姆——著

叶尊——译

阿

Ah King

Six Stories

六篇小说

金

阿
金
六篇小说

Ah King
Six Stories

[英] 威廉·萨默塞特·毛姆——著
叶尊——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阿金:六篇小说/[英]威廉·萨默塞特·毛姆著;叶尊译.—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18.11

ISBN 978-7-5339-5382-9

I. ①阿… II. ①威… ②叶…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99805 号

策划统筹:曹元勇

责任编辑:王丽荣

封面设计:人马艺术设计·储平

责任印制:吴春娟

阿金

[英]威廉·萨默塞特·毛姆 著

叶 尊 译

出版: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310006

网址:www.zjwycbs.cn

经销: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字数:170千字

印张:9.625

插页:5

版次:2018年11月第1版 2018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339-5382-9

定价:49.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作者序

我当时在新加坡,准备出发去婆罗洲^①、印度支那和暹罗^②旅行,想找一个什么活儿都会干的用人。我向朋友们打听是否认识哪位正在寻找工作的中国人。他们都清楚哪种人合乎我的要求,可惜这样的人不是刚找到了工作,就是回广州度假了。后来有人给了我一个佣工介绍所的地址,我动身前去,费了点劲儿才找到那个地方。那是一所干净整洁的小平房,周围有一片小花园,不知出于什么原因,那所房子给我一种不祥的印象。接待我的的是一个欧亚混血儿,他长着两只亮闪闪的眼睛,一张皮色灰暗的扁脸,一口白晃晃的牙齿。他露出巴结讨好的样子,老是面带笑容,几乎在我开口之前就已经知道我需要什么,准确得让我失去了自我阐述的机会。他对我说,他轻而易举地就能找到我想要的人儿,接着神气十足地打开一本巨大的名册,上面记载着他手中的佣工的姓名。当他发现每个合

① 婆罗洲,东南亚加里曼丹岛的旧称,现分属于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文莱。

② 暹罗,东南亚国家泰国的旧称。

适的人不是刚找到了工作,就是前去广州度假的时候,他感到十分气恼。最后他双眼含泪地恳求我,三四天后,一个星期以后,或许一个月后,再过来,那时他一定可以向我提供理想的人选。我解释说次日就要离开新加坡,并且必须带上一个男用人同行。他发誓说那不可能做到,他苦恼地绞扭着双手,然后对我说,如果我愿意等上半个小时,他可以去试试看能否找到什么人。我点起一支烟来,打算等待。他就离开了。

一个小时以后,他回来了,带着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小伙子,有着光滑的黄色脸庞,黑色的眼睛里露出羞涩的神情,个子不高,但穿着白色的衣服,看上去很干净,也很镇定。他名叫阿金,准备跟我前去旅行。他会讲英语,给我看他那些写在邋遢的半张纸上的介绍信,推荐人都对他十分满意,说他为人正派,做事主动,手脚勤快,对工作十分在行。我喜爱他的模样,立刻雇用了他。

第二天我们就动身出发了。我很快发现,虽然他英语说得还算可以,但却听不大懂,因此我们的谈话变成了一方的自言自语。他跟我一起待了六个月。他是一个理想的用人,他会烧饭做菜,懂得贴身服侍,也会整理行装,又会端饭上菜。他动作敏捷,做事干净利落,不爱多嘴说话。他总是泰然自若。什么情况都不会叫他震惊,什么灾祸都不会叫他慌乱,什么困苦都不会叫他烦心,什么新鲜玩意儿都不会叫他感到意外。他永远不知疲倦,整天都面带笑容。我从来没有见到哪个人像他这样心情愉快。他有自己独特的癖好。他非常爱好洗澡,一开始,我发现他在我转身处理别的事务时,到我的浴室里,用我的肥皂洗澡,又用我的毛巾擦干身体,心里感到有点儿不快,但我叮嘱自己不要过于挑剔。他唯一的缺点,就是在我准

备赶火车或上轮船的时候,总是怎么也找不到他。我派人去四处找他,却哪儿都不见他的踪影。谁都不知道他在哪儿。最后我只好独自自动身,但每一次,就在火车冒着蒸汽准备出发,或者最后一条运送客人的小船快要离开码头的时候,他总缓缓走来,不慌不忙,面带微笑。当我怒气冲天地问他这样跑开到底是怎么回事的时候,他脸上仍然充满笑意。

“我没错过火车,”他说。“时间充足。火车总会等着。”

我问他究竟到哪儿去了,他神色平静、无忧无虑地望着我,回答说:

“哪儿都没去。我散步去了。”

旅行结束后,我回到新加坡,打算从那儿坐船前往欧洲。我告诉阿金我不再需要他了。他要我给他写一封推荐信。我把信和报酬都给了他,另外还送了他一份礼物。

“再见,阿金,”我说,“希望你早日找到新的工作。”

随后我发现他正在哭泣。我惊讶地注视着他。他是一个出色的用人,六个月里,他的照料满足了我所有的需求,但是我觉得,他似乎总保持着一种异常超然的神态。他对我的赞赏无动于衷,对我的责备也毫不在意。我一刻也没有想到,他除了把我看成一个给他报酬、供他食宿的既古怪又愚蠢的雇主外,还会有什么其他想法。我头脑中从未想到他心中对我会有什么感情。我相当困窘,感到有点不大自在。我知道我经常对他很不耐烦,显得讨厌而苛刻。我从来没有把他当作一个人来看待。他却因为要离开我而落泪。正是由于这些泪水,我现在以他的名字来命名这本与他一起旅行时所创作的短篇小说集。

我深信,这是我创作的最后一些严格地说可以称作异国情调的故事,尽管我觉得这种说法并不完全准确。给故事设定一个外国背景,仅仅因为那个地方风景如画,那是站不住脚的。如果你叙述的事件同样可能发生在英格兰,而你又是一个英国作家,却把那些事件安排在别的地方,不免显得矫揉造作。如果你要跨出国门,那你的故事必须无法脱离异域的场景。当然,我并不是说,这本书里的故事只能发生在我所描绘的世界的那个地区。我觉得它们也可能发生在印度或者大英帝国的其他殖民地。但毫无疑问,它们不可能发生在英格兰,因为它们都无法脱离当地的环境和生活方式的影响。作者选择的人物发现自己身处那种环境之中,受到一种他们觉得并不自然的生活方式的影响。在我的这类故事里,我从来没有试图去谈论生活在当地的居民,只有当他们对生活在他们当中的白种人产生影响时,才把他们形诸笔墨。对一个英国作家来说,要了解他的同胞的情况,是相当困难的,尽管他不仅可以通过观察,而且也可以通过自己的感觉、习惯和知识来了解他们。要以同样熟悉的程度去了解一个美国人、一个法国人或者一个德国人,那是不可能的。他可以猜测到不少情况,因为他们跟他属于同一人种,但仍然有许多地方,也许是更为本质的方面,他无法跟他们交流沟通。因为他们玩的游戏与自己玩的不同,读的书也与自己读的不同,又以不同的方式接受教育,根据不同的传统,由各自的母亲哺育成长。在许多细小的方面,他们对他来说都是陌生的。要是说到别的人种,我不相信他们对他们会有多少了解。棕种人和黄种人的行动目的是用白种人无法破解的密码写成的。他甚至拿不准他们一个极其简单的动作的真实含义。有些作家已经描绘了印度人和中国人相当逼

真的形象。我不禁暗自寻思,这些人物看上去如此活生生的,是否出于他们合乎传统以外的任何原因。

在这些故事中,我只描写若干白种人在荒僻偏远的地方的生活方式对他们所产生的影响。可是主题有限。那些地方的生活相当奇特,但很简单。那就像是用调色板上有限的颜色绘成的画作。作家在探讨那些要求异域背景的主题时,最终发现那些主题已经给用完了。他要处理的人物往往都有些不同寻常,因为在那样的环境中,人们经常有机会把自身独特的习性充分发展,在另一种环境中,要达到这种程度是根本不可能的,但他们多少都缺乏变化。他们往往属于易于识别的类型。即便他们行为古怪的时候,他们的古怪表现也有一定的模式。当然实际上他们都是平凡的人,相同的原因在他们身上获得相同的结果。在他们身上,通常无法发现那种处于品味高雅的文化生活环境中所具有的人所具有的复杂性,而正是这种复杂性使得那些人成为永无穷尽的研究主题。一旦作家写的是异国环境中所特有的人物和事件,那么他就能驾驭所有的故事。因为作家头脑中构思的故事,都只是在其个人气质的促使下凭借眼前的材料所形成的故事,他只能发现与他自己有某种情感共鸣的人物。丰富的矿藏让他开采一空,却似乎仍然跟以往一样富足。尽管我用过了这些材料,但其他作家仍然会在其中找到发挥他们想象的大量机会。

目 录



001	作者序
001	丛林中的脚印
042	行动的时机
088	遭天谴的人
137	书袋
186	穷荒绝域
230	尼尔·麦克亚当
293	译后记

丛林中的脚印

在整个马来亚,哪个地方都不像丹那美拉那么风韵迷人。这个市镇位于海边,沙岸上都是排列成行的马尾树^①。政府机构仍然设在荷兰人拥有这片土地时所修建的老市政厅^②,山上耸立着灰色的城堡废墟,当年葡萄牙人就是凭借这座城堡,保持着对那些桀骜不驯的当地土著的控制。丹那美拉有着悠久的历史,中国商人在这儿修建了大量好似迷宫一般的房屋,这些房屋都背朝大海。因此每到黄昏,当天气凉爽下来以后,他们就坐在自己家的凉廊里,体味着吹来的带有咸味的海风,不少家庭在这个地区已经定居了三个世纪。许多人早已忘记了自己本国的语言,彼此之间用马来语和洋泾浜英语进行交谈。这儿总能引起人们愉快的想象,因为马来联邦^③的过去仅存在于活着的人们对大部分祖辈的记忆中。

① 马尾树,即木麻黄,最初生长于东南亚及澳大利亚,树枝修长,叶小呈鳞状,形似巨大的马尾。

② 原文为荷兰语。

③ 马来联邦,十八世纪末,英国入侵马来半岛,实行逐步蚕食和分而治之的政策,一八九五年,将霹雳、雪兰莪、森美兰、彭亨四州组成“马来联邦”。华侨俗称“四州府”。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丹那美拉都是中东地区最繁忙的商业中心,当快速帆船和平底帆船仍在中国海往来航行的时候,港口里也曾帆樯林立,可是现在却死气沉沉。许多市镇以前曾经一度占据重要的地位,如今却只能凭借回忆自身逝去的荣光度日。正如这种市镇一样,丹那美拉也充满了凄凉、浪漫的气息。这是一座让人感到昏昏欲睡的小镇,凡是来到这儿的陌生人,也会失去本来的干劲,不知不觉地陷入当地轻松、懒散的生活方式之中。橡胶市场的持续兴旺并没有给这儿带来繁荣,随之而来的萧条却加速了市镇的衰败。

欧洲人居住区十分安静,那儿的一切都显得整齐、清洁和干净。那儿的白人都是政府雇员和公司代理,他们的房屋耸立在巨大的运动场周围,宜人而宽敞的平房掩映在高大的肉桂树丛中。那个运动场十分开阔,露出一片绿色,显然受到细心的照管,就像大教堂四周场地中的草坪。实际上,在丹那美拉的这一角,的确有些寂静、美妙而又人迹罕至的地方,不禁会让你想起坎特伯雷大教堂周围的场地。

俱乐部朝着大海;那是一座宽敞而破旧的建筑,露出一副无人照看的样子。每逢你跨进门去,总有擅自闯入的感觉。这儿给你产生下面这样一种印象:它正因需要改建或修缮而关门停业,而你看到一扇敞开的大门,却冒失地踏入了这个并不好客的场所。早晨,你可能会发现两三个因为公务从自己的橡胶种植园赶来的种植园主,他们总喝上一杯甜味杜松子混调酒,再返回自己的住处。下午稍晚一些时候,你也许会看到一两个女子在偷偷翻阅过期的《伦敦新闻画报》。到了黄昏时分,有几个男人就会悠闲地走进俱乐部,在台球室里四处坐下,一边看着别人打球,一边喝着苏克斯酒。可是

每星期三,这儿会显得多一点儿生气。那一天,楼上的大房间里留声机播放着乐曲,大家也会从附近的乡村赶来跳舞。有时候,竟然有十几对男女到场,甚至都可以组成两桌桥牌了。

我就是在这种场合遇到了卡特赖特夫妇。当时我正跟一个叫作盖斯的人待在一起,他是警察局的头头。那会儿,我坐在台球室里,他进来找我,问我愿不愿意和他搭档凑成四人一桌的牌局。卡特赖特一家以管理橡胶种植园为业,他们每星期三都来丹那美拉,想让他们的女儿得到一点娱乐。盖斯说他们都是很好的人,安安静静,不爱招摇,跟他们打牌会相当愉快。我跟着盖斯走进桥牌室,他把我介绍给那对夫妇。他们已经在一张桌子旁坐下了,卡特赖特太太正在洗牌。看到她那副娴熟的洗牌样子,我不由得产生了信心。她每只手握着一副纸牌——她的手看上去又大又有力——灵巧地把两只手里的纸牌交叠到一块儿,咔嚓一声,便干净利落地把纸牌整齐地合在一起。

整个动作看上去就像变戏法一样。打牌的人都明白,只有经过不断地练习,洗牌的動作才能做得如此完美。他很清楚,凡是能够如此熟练洗牌之人,肯定对纸牌怀有出自内心的热爱。

“你介意我和我丈夫搭档一起打吗?”卡特赖特太太问道。“我们互相赢对方的钱没什么意思。”

“当然不会介意。”

我们抽牌决定谁先发牌,盖斯跟我坐了下来。

卡特赖特太太抽出一张A,接着她一边快速灵巧地发牌,一边仍和盖斯谈着当地事务。不过我意识到,她也在察看。她显得相当精明,但是性情温和。

她是一个五十岁左右的女人(不过在东方,人们老得很快,很难猜出一个人的实际年龄),露出一头乱糟糟的没有梳理整齐的白发。她有个一成不变的动作,老是不耐烦地伸出手去,把不住掉到前额的一缕头发捋到脑后。你不禁暗自纳闷,不知她为什么不用一两个发卡来免去这种麻烦。她蓝色的眼睛显得很大,但颜色暗淡,有点儿倦意。她脸上已有皱纹,皮色灰黄。我想正是她那张嘴让我感到,她的神情具有一种刻薄而又宽容的颇具嘲讽意味的特征。你看得出来这个女人很有主见,而且从不害怕说出自己心中的想法。她是一个喜爱闲谈的牌手(有些人对此极为反感,但我却一点也没有感到心烦意乱,因为我不明白为什么人们在打牌的时候应该表现得好像参加悼念仪式一样),不久就能明显地看出,她在说笑打趣方面有一套行之有效的方法。她的话往往含讥带讽,却很有趣,让人忍俊不禁,只有傻瓜才会感到自己受到冒犯。她不时会说出一句非常尖刻的话儿,需要调动你所有的幽默感才能看出其中的妙处。你不禁马上明白,她也愿意听到一句跟她说的意趣相同的话儿。如果你碰巧做出机敏的应答,把笑声转到她的身上,她那又大又薄的嘴上就会现出一丝冷笑,眼睛也会发出亮闪闪的神采。

我觉得她很讨人喜欢。我喜欢她的坦诚,喜欢她的机敏,喜欢她那不加修饰的脸。我从来没见过一个如此不在乎自己外貌的女人。她不仅头发凌乱,而且全身上下都显得那么马虎随便。她穿着一件高领的绸衬衫,但为了凉快,她并没有把最上面的几颗扣子扣上,露出了干枯瘦削的脖子。她那件衬衫皱巴巴的,也不怎么干净,因为她总是不停地抽烟,搞得身上满是烟灰。当她站起身来跟什么人说话的时候,我发现她那条蓝裙子的绲边也高低不平,急需刷

子刷一下。她脚上还穿着一双笨重的低跟靴子。但这些都无关紧要。她穿戴的每件衣物和她的性格都很相称。

而跟她打牌也实在叫人感到愉快。她出牌的速度很快，一点也不犹豫，她不仅精通桥牌的打法，而且很有天分。她当然知道盖斯的套路，而我是一个陌生人，但她不久就摸清了我的牌技高低。他们夫妇之间的配合真是令人赞叹。卡特赖特先生既明智又谨慎，她知道这一点，因此能够充满信心地大胆行动，毫无风险地展示高超的牌技。盖斯是一个愚蠢乐观的牌手，满心希望他的对手没有利用自己失误的见识。我们这对搭档根本不是卡特赖特夫妇的对手。我们一盘接一盘地输下去，什么都做不了，只好面带微笑，并表现出乐在其中的样子。

“我真不明白这牌是怎么了，”盖斯最终不无哀怨地说，“即便我们拿了一手好牌，却仍然赢不了。”

“你们打成这样也实在没什么法子，”卡特赖特太太回答说，同时用她那双淡蓝色的眼睛正视着盖斯的脸，“应该纯粹怪你们运气不好。如果你们在上一盘不把红桃和方块混在一起，本来是不会输的。”

这场不幸让我们付出了很大代价，盖斯开始详细解释它究竟是怎样发生的，但卡特赖特太太灵巧地用手一弹，就把那副纸牌铺展成一个巨大的弧形，让我们抽牌决定由谁发牌。卡特赖特先生看了看时间。

“亲爱的，这就是我们的最后一盘吧。”他说。

“哦，是吗？”她朝自己的手表瞥了一眼，随后把一个刚好经过这个房间的年轻人叫住了。“哦，布伦先生，如果你要上楼去的话，麻

烦你告诉奥利芙一声,我们再过几分钟就要走了。”随后她把脸转向我。“我们需要将近一个小时才能回到家里,可怜的西奥明儿天一亮就得起床。”

“哦,我们只是一个星期来一次,”卡特赖特说,“这是奥利芙唯一能得到快乐和放纵的机会。”

我觉得卡特赖特看上去又累又衰老。他中等身材,头发都掉了,脑袋显得十分光亮。他留着又粗又短的灰色口髭,戴着金边眼镜,穿着白色帆布衣服,系着黑白相间的领带,整个人显得相当整洁,可以看出他在衣着上花费的心思要比他那不修边幅的妻子多多了。他很少讲话,但显然对他妻子那种尖酸刻薄的幽默十分欣赏,并且偶尔也能做出巧妙的反驳。他们显然是一对很好的朋友。他们已有一把年纪,想必已经一起生活了好多年,却仍然感情牢固,彼此宽容,让人看了也不禁感到高兴。

我们很快打完了最后一盘牌,并最后要了一次杜松子苦味酒。这时候,奥利芙走下楼来。

“你们真的已经要走了吗,妈妈?”她问道。

卡特赖特太太充满爱意地望着自己的女儿。

“是的,亲爱的。快到八点半了。看来我们要到十点才能吃上晚饭。”

“去他的晚饭。”奥利芙欢快地说。

“在我们走之前,让她再跳一个舞吧。”卡特赖特说。

“不行。你晚上必须好好休息。”

卡特赖特笑吟吟地看着奥利芙。

“亲爱的,既然你母亲已经打定了主意,那我们就不如默默地表

示服从。”

“她真是一个意志坚定的女人。”奥利芙说，一面深情地抚弄着母亲那满是皱纹的脸颊。

卡特赖特太太轻轻拍了拍女儿的手，接着又拿起女儿的手吻了吻。

奥利芙并不怎么漂亮，但看上去极为可爱。她大概十九、二十岁的样子，仍然保持着她那个年岁的丰满体型。如果她的身子再瘦一点，就会变得更有魅力。她脸上一点没有让她母亲显得那么富有个性的坚定神情，反而比较像她父亲。她也长着跟她父亲一样的黑眼睛和微带鹰钩的鼻子，露出他那相当软弱温和的神情。奥利芙显然长得既强壮又健康。她脸蛋绯红，眼睛明亮。她身上还具有父亲早已失去的那种活力。她似乎是那种十分标准的英国姑娘，情绪高昂，极其渴望得到生活的乐趣，也有一副很好的脾气。

我们分开后，我和盖斯开始步行朝他家走去。

“你觉得卡特赖特一家怎样？”他问我说。

“我喜欢他们。在这样的地方，他们应该算是出类拔萃的人了。”

“我真希望他们能来得次数多些。他们过着十分平静的生活。”

“对那个姑娘来说，一定相当沉闷。她的父母对这种厮守在一起的生活似乎倒很满意。”

“是的，这是一场非常美满的婚姻。”

“奥利芙长得活像她的父亲，对吧？”

盖斯斜眼看了我一眼。

“卡特赖特并不是奥利芙的父亲。他们结婚时，卡特赖特太太

是一个寡妇。奥利芙是在她的父亲去世后四个月才出生的。”

“哦!”

我拖长了声音,用来竭力表达我的惊讶、兴趣和好奇。可是盖斯没有再说什么。我们就那样默默地走完了剩下的路程。我们进门时,有个男仆等在门口。喝完了最后一杯杜松子苦味酒,我们就坐下吃晚饭。

一开始,盖斯显得很爱说话。由于橡胶的产量受到限制,最近出现了大量走私活动,而盖斯的职责之一便是识破走私者的狡诈伎俩。那天他们截获了两条走私船,盖斯为他取得的成功而高兴地搓着双手。货栈里堆满了没收来的橡胶,过一会儿就要被依法焚毁。可是不久他就陷入了沉默,于是我们默默地吃完了饭。仆人们把咖啡和白兰地端了进来,我们点起了各自的方头雪茄。盖斯朝椅背上一靠,沉思地望着我,随后又看着他的白兰地。仆人们都走了出去,房间里就剩下我们两个人。

“我认识卡特赖特太太已经有二十多年了,”他慢悠悠地说,“那时候,她并不是一个外貌难看的女子。她始终不是那么整洁,但年轻的时候,那似乎没有多么重要,反而显得风采动人。她嫁给一个叫作布朗森的人,雷吉·布朗森。他是一个种植园主,管理着位于北部的塞兰丹那儿的一个橡胶种植园。当时我被派驻在亚罗立卑工作。那会儿,那个地方比现在要小多了。整个社区大概顶多也只有二十个人,但他们有一个很小的俱乐部,我们曾在那儿度过十分愉快的时光。我仍然记得头一次遇到布朗森太太的情景,那就好像发生在昨天一样。当时还没有汽车,她和布朗森也只是骑着自行车前来。当然她看起来可不像现在这样神情坚决。她的身材要瘦多